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议转让威尔泰股权
完成股权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尔泰”）于2016年11月20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权暨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公司之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企业”）将所持有的公司全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020,70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41%（其中紫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644,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0%；紫江企业持有公司股份17,375,8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11%）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上海紫竹高新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竹高新区”）。2016年12月13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公司接到紫江集团通知，紫江集团所持有的17,644,900股威尔泰股份转让给紫竹高新区的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上述公告详情及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可见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7年1月19日，公司接到紫江企业通知，紫江企业所持有的17,375,806股威尔泰股份转让给紫竹高新区的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截至本公告发出日，紫江集团及紫江企业协议转让威尔泰股份的股权过户登记工作已全部完成，紫江集团及紫江企业均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紫竹高新区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5,020,7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41%，为公司控股股东。紫江集团及紫江企业向紫竹高新区协议转让所持威尔泰股份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间的股份转让，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